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其一致行动人增 持股份计划延期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吴云、余娅群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关于增持股份计划延期的情况说明》，并于2022年2月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延期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2号，以下简称“增持计划”）。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吴云、余娅群拟在上述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本公司股票，增持计划主要内容如下：

1、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肿瘤精准放射治疗连锁专科医院战略规划及发展前景的高度看好，同时为了巩固上市公司控制权而实施此次增持计划。

2、增持股份的数量：增持数量不低于900万股且不超过1,000万股。增持所需资金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3、增持股份的价格：增持价格为不超过 18 元/股，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5、本次股份增持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吴云、余娅群承诺，不在限制买入的窗口期内增持，不在公司重大事项内幕信息阶段增持，不在公司其他事项的内幕信息阶段及敏感期增持，不会进行短线交易等行为。如有违背上述行为，本人愿意主动向公司董事会上交违规交易所得收益。

6、增持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7、本次增持计划中的增持主体将不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8、本次增持计划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在法定的锁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及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上述股份增持计划的履行期限延长 3 个月，即增持计划实施的截止日期由 2021 年 11 月 8 日延长至 2022 年 2 月 8 日。除此之外，本次增持计划涉及的增持股份数、交易方式等情况与已披露的增持计划内容一致。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吴云、余娅群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 4,222,7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02%，占本次增持计划下限的 46.92%，累计增持金额约为人民币 4,949.35 万元。

三、股份增持计划延期的原因及安排

由于资金筹措原因，增持主体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余娅群、吴云预计本次股份增持计划不能在原定期限内完成。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以及肿瘤精准放射治疗连锁专科医院战略规划和发展前景高度看好，为了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本着诚信守信的原则将继续履行增持计划，决定将本次增持计划的履行期限延长 6 个月，即增持计划实施的截止日期将由原 2022 年 2 月 8 日

延长至 2022 年 8 月 8 日。除此之外，本次增持计划涉及的增持股份数、交易方式等情况与前述增持计划内容一致。

四、公司关于增持计划延期事项的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延期的议案》。董事会在审议本议案时，公司董事长曹德莅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计划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增持计划时间调整事项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益。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吴云、余娅群申请本次增持股份计划延期事项，有利于确保增持股份计划的切实履行；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该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同意将该事项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如公司股价持续超出增持计划披露的价格区间）等因素，以及可能存在因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将持续关注其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吴云、余娅群出具的《关于增持股份计划延期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7日